

河北省教育厅十七年七八月份主要工作报告

D
526·9
718
=48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十七年七八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印



3 0543 2600 8

D
526.92
718-5
7-8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十七年七月重要工作報告表十七年八月三十日填報

關於本廳提案事項

- 一 教育廳組織條例案(修正通過)
- 二 河北省高等教育改組案(決議合併四校原案通過)
- 三 河北省立大學籌備委員會組織大綱案(修正通過)
- 四 津市各校請暫籌維持費一成案(決議交財政廳)
- 五 各校現狀及第九中學風潮經過案(決議北洋大學校長暫派李書田負責維持聽候組織維持校務委員會)
- 六 請嚴令各縣按月撥發中學師範各校經費案(決議由教財兩廳會商全撥)
- 七 確定教育專款並組設保管機關案(決議指定全省捲煙吸戶特捐全省田房契稅附加捐

關於本廳事項提案

全部及蘆鹽食戶捐之一部爲教育專款設立專款委員會)

八 各學校爲軍隊佔用應加修理並學款請定辦法案 決議通電各軍騰挪校舍修理由教廳

調查擬定標準學款交財廳籌劃)

九 請規定各縣教育局長資格案 (決議由廳擬定各縣教育局長任用條例提出討論)

十 留法自費生張侃請補官費案 (決議照准)

十一 法政專門學校校長劉同彬辭職案 (決議照准校務暫由該校組織校務臨時維持委員

(會)

十二 河北大學校前校長鄧因陳吞款潛逃請交法院審理案 (決議照辦)

十三 河北大學校務委員會主席離職案 (決議着該校組織校務臨時維持委員會

十四 各校開學經費請定辦法案(決議自八月份起由財廳先籌發五成)

關於本廳提案事項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 一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計畫大綱(議決通過)
- 二 京兆學校收歸河北省辦法(議決通過辦法五項)
- 三 本廳辦事細則(議決通過)
- 四 京兆各學校改定名稱(議決即日發表)
- 五 京兆所屬各學校經費(議決咨請財政廳照舊撥付)
- 六 本廳暫行視學規則暨辦事細則修正案(議決再交原起草人修正)
- 七 審核縣教育局暫行規程草案(修正通過)
- 八 討論研究黨義辦法(議決即日籌備黨義研究會訂定研究簡章)
- 九 筹備舉行總理紀念週(議決即籌備舉行)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十 審核河北省教育公報旬刊樣本及報稿（議決應行刊登事項）

十一 討論各種職業學校定名（議決暫定爲河北省立第幾職業學校）

十二 討論組織教育專款委員會辦法（議決由教育基金委員會改組）

十三 討論水產學校改組案（議決先擬具議案提出於省政府委員會議）

關於各種規章事項

一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組織條例

二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教育計畫大綱

三 河北大學籌備委員會組織大綱

四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辦事細則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 一 電呈大學院陳報河北北洋法政工專四校改組為河北省大學情形
- 二 函覆河北省指道委員會關於黨童子軍規則已通令各校遵照
- 三 函省政府秘書處派本廳視學參與宣傳黨義會議
- 四 雨省政府秘書處為調查本省各學校各縣市各鄉村教育狀況以便編製統計
- 五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實施三民主義教育暫行辦法
- 六 令各中等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發國民黨童子軍總章一份仰遵照
- 七 令各中等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所有黨童子軍之組織及管轄歸黨部管轄指導仰遵照
- 八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抄發本廳教育計畫大綱望參閱研究敷陳意見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九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抄附交換小學教育意見辦法仰遵照

十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各縣教育會奉大學院令抄發中小學課程標準起草委員會組織大

綱仰遵照辦理

十一 令各縣教育局奉省政府令准國府內政部函關於土地問題之刊物或演辭紀錄暨圖表

等仰按集送廳以彙彙轉

十二 令各男女師範學校各模範小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推廣幼稚教育辦法仰遵照

分年進行程序妥議籌設方法具復核奪

十三 令武邑縣縣長呈請將宣講所改為通俗教育講演所等情准備案

十四 令寶坻縣公安局呈送三民主義概要並訓練簡章准備案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十五 令宛平縣教育局開辦長期師範講習所以期改進

十六 令馬千里爲第一中學校校長

十七 令賈伸接充第九中學校校長

十八 令步以誠接任第一女子中學校職務

十九 令定縣教育局呈擬暫行採用之教材及批評辦法查所擬尙屬妥善將來批評結果仍仰

詳細列表具報

二十 令宣化縣教育局呈稱發起口北各縣教育局聯合會仰妥慎辦理

廿一 批磁縣公民劉林超趙西峯等呈請飭教育局籌設職業學校仰候令行議復

廿二 批第二女子師範旅平同學會呈請擴充教育推廣職業等情所見甚是當次第

關於常理處事項

大學院
呈政治分會
呈報就職啓用印信日期(啓各廳令各縣及所屬同)
總司令部

- 一 呈省政治分會呈報就職啓用印信日期(啓各廳令各縣及所屬同)
- 二 呈省政府接收直隸教育廳各情形
- 三 呈省政府據天津縣教育局等會呈組織小學教育財產保管委員會等辦法請核示
- 四 呈省政府據口北道立職業學校請撥道署存款請核示
- 五 呈省政府據第四師範學校學生復學運動委員會呈請恢復學籍并換校長
- 六 呈省政府令各縣照撥各學校經費
- 七 呈財政廳接月照撥舊京兆各校經費
- 八 呈財政廳撥滙留學經費
- 九 呈財政廳十七年度應增加教育經費請核定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 十一 國財政廳迅發津保省立各校維持費
- 十二 國財政廳撥開辦費一千元
- 十三 令各學校現任校長繼續維持校務並將現狀陳報
- 十四 令各學校各縣縣長各縣教育局直隸省改爲河北省京兆區併入河北省
- 十五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奉國民政府令制定中華民國與外國舊約已廢新約
- 十六 未定前適用之臨時辦法七條仰遵照
- 十七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奉國民政府令開裁兵善後委員會組織條例仰知照
- 十八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奉國民政府令發市組織法特別市組織法仰知照

關於常通理項事

十八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奉國民政府令發修正財政部煤油特稅短期公債條例仰知照

十九 令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大學院令奉國民政府令修正審計院組織法仰知照

二十 令口北道立職業學校呈請飭各縣維持經費准予令行

廿一 令井守文沈鴻儒等查辦水產學校校長王重交代情形

廿二 令留日學生經理員呈報官費自費學生名冊准備案

廿三 令定縣教育局呈第九中學風潮平息仍請嚴加整飭等情該校學生既經悔過當寬其既往以觀後效

廿四 令元氏縣呈師範講習所仍由該縣轉飭遼照前案辦理

關於常處理事項

廿五 令駐日留學生經理員呈送七八九月預算等件候照轉

廿六 令第十中學校呈報挪用基金並請令縣速撥經費已會同財政廳令縣遵照

廿七 令第七中學校校長王喜曾呈請辭職一節應勿庸議

廿八 令固安縣教育局長呈請辭職一節在未奉通令改委之前仍應負責

廿九 令冀縣呈送繼任高小校長張博文履歷請正式委任等情令由該縣委任准備案

三十 令私立潞河中學校呈請頒發規章程照准

三十一 令磁縣呈請該縣中學豁免講義費照准

三十二 令宛平 淑鹿 定興 三河 涞水 南皮 邯津 漢縣 固安 高邑 邢鄆

行唐 望都 新鎮 霸縣 鹽山 沙河 香河 文安 武邑 永年 寶坻 平山 河

關於常理處事項

間 薊縣 平谷 鶴澤 曲周 任縣 永清 赤城 等縣呈報各校狀況併准備案暨分
別令飭整理維持

三十三 令天津申種商業學校第一女子中學校第三師範學校第五師範學校第三女子師範
學校第二模範學校第二中學校第五中學校第八中學校第十二中學校第十三中學校等呈
報學校狀況併准備案暨分別令飭整理維持

三十四 令薊縣 遼化 雄縣 易縣 遼安 鹽山 延慶 翟城 內邱 玉田 遼縣

高邑 趙縣 任邱 沙河冀縣等縣呈報學生畢業分數併准備案

三十五 令天津申種商業學校口北道立職業學校法政專門學校第一中學校第二中學校第

十二中學校第一師範學校第二師範學校等呈送學生畢業分數併准備案

關於常通理處事項

三十六 令安國 邢台 唐縣 高邑 慶雲 懷來 徐水 遵安 元氏 薊縣 滿城玉

田 吳橋 宣化等縣第十二中學校呈報學生履歷課程併准考試畢業

三十七 令懷來 邢台 薊寧 雄縣 唐縣 薊縣 滿城 褒縣等縣呈報新生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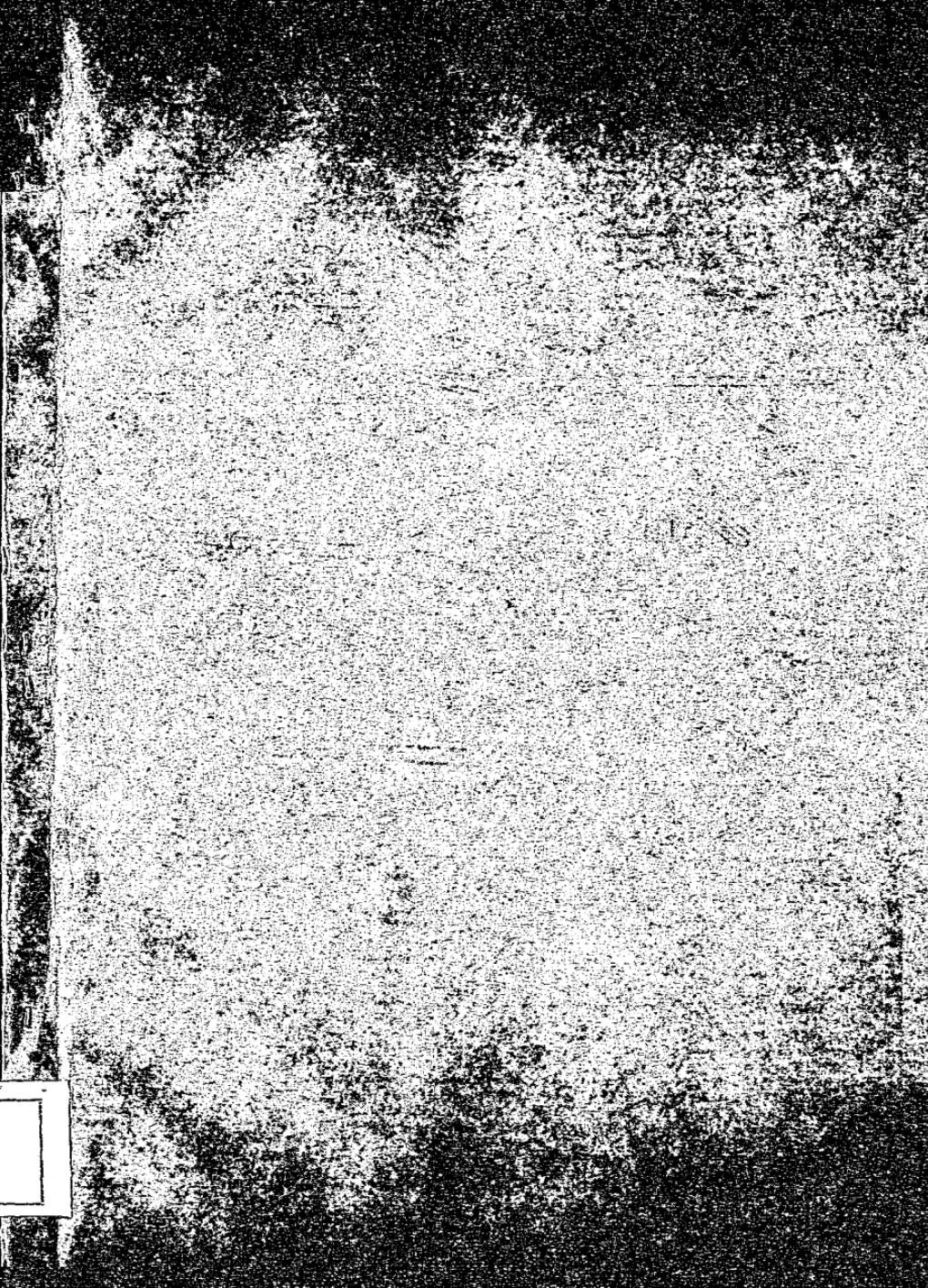
歷併准備案

三十八 令濮陽縣呈報改組小學准立案

三十九 令徐水縣呈報改組小學准備案

四十一批第四師範學生復學運動委員會呈懇准予復學以免荒廢等情候令該校長設法招集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河北省教育厅重要工作报告

(民国十七年九月份)

D
526·92
718-5
:9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十七年九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河北省人民政府教育廳印



3 0543 2596 8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十七年九月份重要工作報告表

十七年九月三日填報

關於本廳提案項事

一 擬定改組天津水產學校計劃(決議交天津縣接收)

二 據懷來縣長呈報該縣軍隊駐校請示辦法(決議電請鄧總指揮移讓)

三 河北省縣教育局暫行規程審查案(通過)

四 令河北大學前會計主任照交現款償抵虧空准其保釋案(決議令照交)

五 省立各學校請在秋節前撥發經費案(決議交財政廳籌辦)

六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預算案(通過)

6
526.92
718-5
19

關於廳務會一議事項

一 討論刊發河北省教育公報旬刊各項辦法（議決辦法八項）

二 討論視學規則草案（議決再付審查）

三 整理圖書室案卷室案（議決即着手整理）

四 討論省政府發下之各種標語宣傳品分發辦法（議決酌定分配數目分發）

五 大學籌備委員會進行辦法（議決先延聘籌備委員）

六 擬訂教育規章辦法（議決先由各科處起草於必要時得組織教育法規臨時編纂委員會）

七 褒獎捐資興學辦法（議決交秘書處審查）

八 關於宣傳事項辦法（議決應行宣傳事項暫由第三科提交秘書處核發）

九 大學院頒發文憑格式須有像片各校呈驗舊文憑如何辦法（議決令各校負責補貼像片）

關於關務會議事項

後再行發給學生)

十 河北省教育公報旬刊徵文案(議決交秘書處審核)

十一 第二女子師範學校請續招中學班案(議決准續招但須設立三三制擬定計畫并於十

二月前提出預算)

十二 天津特別市政府教育局擬接收市內省立縣立中等以下各學校及社會教育機關案

(議決交秘書處擬議)

十三 頒發各學校各教育局鈐記案(議決教育局鈐記向無省名勿庸再頒其各直轄學校鈐

(記由廳刊發不收費)

十四 討論中等學校校長任用暫行規程草案(議決付修正)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十五 討論視學規則草案(議決再修正)

十六 討論河北省教育專款委員會組織規則草案(議決付修正)

十七 選任第六第十一中學校校長案(議決第十一中學校長其第六中學校長待視學報告)

再定)

十八 省政府令會同財政建設兩廳籌備經濟委員會案(議決派員參與籌備)

關於各種規章事項

一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辦事細則

二 河北省縣教育局暫行規程

三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黨義研究會試辦簡章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 一 令各縣縣長各教育局奉院令推廣義務教育應分年籌備進行仰遵辦
- 二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政軍警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義暫行條例仰切實奉行
- 三 令各縣縣長遼照新頒教育局暫行規程暨遼荐辦法呈奉局長并仰各教育局知照
- 四 令各專門及各中等學校奉院令發軍事教育方案等仰遵照
- 五 令各縣各教育局各學校奉院令發各級學校增加黨義課程通則仰切實奉行
- 六 令各縣各教育局奉院令廣設民衆閱報社以資推廣社會教育仰遵照
- 七 令各教育局各學校奉院令採用南京特別市教育局幼稚教育刊物仰遵行
- 八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發各級黨部與同級政府臨時辦法仰知照
- 九 令宣化縣呈報黨化教育講習會辦法該縣開辦黨義講習會辦法頗合准備案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十 令河間縣呈報黨化教育講習會辦法該縣開辦黨義講習會辦法頗合准備案

十一 令武邑教育局 同前由

十二 令大興縣縣長呈送小學教員黨義教育訓練班簡章指令嘉獎并通飭各縣仿行

十三 令第二中學校呈時局變更教育革新派員考查教育以謀改進准予備案

十四 令平谷縣呈秋假期間創辦師範講習所仰宜請黨部指導以期正確

十五 令平谷縣呈報修訂平民學校計劃大綱并開辦師範講習所情形仰將講習所名稱應改

爲講習會以符名實計畫大綱既經修訂應予准案

十六 令定興縣呈送小學教員改進計畫大綱該縣長銳意整頓殊堪嘉慰所擬改進計畫大綱

宜且適用應准備案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 十七 令宛平縣呈復籌擬推廣幼稚園預計情形仰即按照計畫進行
- 十八 令宛平縣呈報擬定演講黨義辦法十項該會應改名講習會并遵照本廳最近通令辦理
- 十九 令天津縣呈請令發小學教職員訓練班簡章仰遵照通令改訓練班爲講習會
- 二十 令棗強縣呈報開辦黨義講習會該會辦法頗合准備案
- 二十一 令天津縣呈送行政計畫書一份該縣甚有見地計畫書存
- 二十二 令房山縣教育局擬派視學赴各校講演收黨化教育普遍之實效應督飭所屬隨時研究以求澈底
- 二十三 令任縣呈送小學教師聯合會簡章准備案仰遵黨部指導積極研究學術努力教育事業以期發展并即轉飭知照

二十四 令鹽山縣呈報開辦黨義講習會日期及簡章准備案

二十五 令磁縣呈送各校及宣傳處現狀一覽表准備案并隨時呈報候核

二十六 令派耿兆璞充省立第七中學校校長

二十七 令委屈凌漢接充第六中學校校長

二十八 令派馬澤爲冀縣教育局長

二十九 令派苗思明爲任縣教育局長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關於常通理事項

- 一 呈省政府本廳日常辦理事件每週概括列表呈報備查
- 二 呈大學院北平政分會省政府送教育公報請鑒核備案
- 三 呈復省府據吳橋縣稱請撤汰保留各項機關已令該縣應將教育局及宣講所保留
- 四 呈報省府河北大學校校務臨時維持會成立請備案
- 五 呈復省府查明天津教育局呈三官廟西于廟產地被前官產處違法處分情形并飭縣設法收回
- 六 呈省政府本廳七八月份預算書請欵憑單請飭財政廳撥發(咨財政廳同前由)
- 七 咨財政廳奉省令發據各校請撥經費令會同籌撥
- 八 咨財政廳奉省令各校經費自八月份起按全月籌撥請查照

關於常理處事項

九 咨財政廳經濟設計委員會進行方法請核辦

十 咨財政廳送九月份預算書暨請款憑單請核發

十一 咨財政廳奉省令各校經費會同審撥請查照

十二 咨財政廳奉省令各校經費自八月起籌發辦法請查照

十三 咨財政廳請准留學經費

十四 函知河北學校本廳派視學往實校督促組織校務維持會

十五 函河北大學等校奉省令指定捲煙特捐稅契加捐蘆鹽舍戶捐之一部分為教育專款仰

知照

十六 函馬洗繁王次甫為大學籌備委員會委員

關於常處理事項

十七 函張仲述轉補菴周支山齊如山爲戲劇改良委員會委員

十八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抄發修正國民政府賑務處組織條例仰知照

十九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各行政機關人員停止酬酢仰遵照

二十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院令抄發海陸軍戰時平時撫卹暫行條例仰知照

二十一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院令發預算并委員會條例仰知照

二十二 令各學校教育局奉院令發中華民國權度標準方案仰遵照

二十三 令各縣教育局奉院令發禁止未成年者吸烟飲酒規則仰遵照

二十四 令所屬奉省令禁止冶遊宴會仰遵照

二十五 令各校各教育局奉院令發刑法勘誤一紙仰遵照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二十六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發特別刑事法令計算標準條例仰知照

二十七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院令抄發財政整理委員會組織條例仰知照

二十八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院令發陸海軍禮節仰知照

二十九 令所屬奉省令發本省佐治人員考試委員會組織條例仰知照

三十 令所屬奉省令發本省佐治人員考試條例暨任用條例仰知照

三十一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河北省訓政學院組織大綱仰知照

三十二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發勞資爭議處理法令仰知照

三十三 令第四女師範學校准省政府秘書處發交該校原呈陳述困難情形已令財政廳飭縣

按月照撥

關於常處通項事項

三十四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院令發暫行特種刑事誣告治罪法令仰知照

三十五 令各學校教育局奉院令發處置逆產條例仰知照

三十六 令所屬奉省令發直隸省改爲河北省舊京兆區各縣併入河北省北京改爲北平天津

爲特別市等情仰遵照

三十七 令所屬奉省令發小學教師薪水制度原則仰遵照

三十八 令各校各教育局奉省令發職員履歷表分別填報仰遵照

三十九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秘書處函送宣傳品計八十二種仰查照

四十 令各校各教育局奉院令發製定校歷頒行仰知照

四十一 令知各縣縣長各教育保護孔廟及利用地址之責

關

於

通

常

處

理

事

項

四十二 令所屬奉院令發駐外使館職員任用考試條例仰卽知照

四十三 令所屬奉院令發懲治土豪劣紳條例第九條增加一項仰卽知照

四十四 令所屬奉院令發已廢各約及臨時辦法仰知照

四十五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陸軍禮節條文刊登第十七號公報仰知照

四十六 令各學校各圖書館遼院令採用四角號碼檢字法

四十七 令各學校遵章繳納所得稅以憑彙轉

四十八 電知河北捲菸稅局奉省議決每年教育專款二百萬元先爲劃出

四十九 令交河等縣呈送學生分數表准予備案

五十 令瀋城等縣呈送學生履歷課程表准備案

關於常理處事項

五十一 令文安等縣呈報各校狀況准備案

五十二 令第八中學校 第十六中學校 第十九中學校 第二師範學校 第十五中學校

第八師範學校等呈報該校現狀准備案

五十三 令鉅鹿等縣呈送學生履歷課程表請考畢業准備案

五十四 令法政專門學校呈組織校務臨時維持委員會准備案

五十五 令平山縣教育局呈教科一項如何選擇查三民主義暫行辦法業經通令仰遵照

五十六 令南宮縣達莽教育局長辦法新規程未頒布以前仍照舊規程辦理

五十七 令唐縣呈女師範講習所擬再展期一年并改女師範學校等情展期深造極為贊同改

名師範冠以鄉村二字

關於常理處事項

五十八 令大名縣教育局呈送教育行政會議議決案清摺准存查

五十九 令河間縣呈報設立男女平民學校各一處該縣長就職伊始注重社會教育殊堪嘉許
應准備案

六十 令清河縣教育局呈明舉辦講習會等四項請備案仰認真辦理期收良好效果

六十一 令天津縣教育會呈遵照大學院頒布條例改組就緒准立案

六十二 批國術分館籌備員呈擬設立河北省國術分館令予立案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河北省政府教育厅 重要工作报告

民国十七年十月份

526.9
718-5
:10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



河北省教育廳十七年十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河北省教育廳印



3 0543 2592 7

b
526.92
718-5
510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七十年十月份重要工作報告表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填報

關於本廳提案事項

一 請以舊督署作第一女子師範校址案(決議交廳查核辦理)

二 河北省教育車輛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

三 河北省中等學校校長任用暫行規程草案

四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暫行視學規則草案案(決議以上二案交付法規編審委員會審查)

五 函請天津北平兩警備司令部關於平津兩特別市區域以內各文化地點不得再駐軍隊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 一 私立中等以下學校立案案(議決請大學院核示)
- 二 水產學校改組前辦法(議決教職員學生解散發給教職員薪水學生轉學證書)
- 三 第六女師範學校添招新班請核准案(議決照本省加班向例每班年四千元咨財政廳追加預算)
- 四 第十七中學請加經費五百元案(議決咨財政廳)
- 五 黃村職業學校請加經費案(議決該校應行改組學生僅數人應併入黃村中學肄業)
- 六 第十中學校請臨時修理費案(議決由視學查復)
- 七 製訂縣教育行政計畫案(議決組織縣教育行政起草委員會)
- 八 各學校現狀報告審核案(議決由統計編輯兩處會辦)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九 淸理留學費並補派留學生案（議決按照原預算加派留學生另擬考試方法）

十 各圖書館整理案（議決由通俗圖書館起着手整理）

十一 討論計劃大綱第十項辦法（議決先就省內選擇五十縣舉辦）

十二 各職業學校改定名稱案（議決（1）工業專門學校附設之染織學校訂為「河北省立

第一職業學校」（2）保定甲種工業學校訂為「河北省立第二職業學校」（3）天津甲種商

業學校訂為「天津公立職業學校」）

十三 關於本廳移平預備案（議決照原案條舉方法辦理）

十四 修正本廳辦事細則案（議決第七條乙項「編輯本廳公報暨其他畫報」修正為「編輯

本廳一切刊物」）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 | | |
|-----|--|
| 十五 | 雙十節標語案(議決本廳只印行「人人要讀書識字」二種) |
| 十六 | 製定表格調查平民教育社會教育機關案(議決即辦) |
| 十七 | 整頓講演所案(議決即辦) |
| 十八 | 舉行秋季視學辦法(議決組織視察設計委員會) |
| 十九 | 陝源縣教育經費保管問題案(議決先由教育局長負責保管即組織教育財產保管委員會由第二科與秘書處起草章程) |
| 二十 | 推廣平民學校計劃大綱案(議決付審查) |
| 二十一 | 河北省學校教育補助社會教育辦法案(議決付審查) |
| 二十二 |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編審委員會規程草案(議決付審查) |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二十三 河北省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案(議決付審查)

二十四 河北省各縣市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案(議決付審查)

二十五 縣立師範學校暫行規程案(議決付審查)

二十六 縣立中學校暫行規程案(議決付審查)

二十七 縣立小學校暫行規程案(議決付審查)

二十八 鄉村師範學校規程案(議決付審查)

二十九 河北省縣教育委員會暫行規程案(議決付審查)

三十 通令各縣創設報紙揭貼牌時間簡報及民衆閱報處案(議決付審查)

三十一 河北省褒獎捐資興學暫行規程案(議決付審查)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三十二 秋季視學視察大綱案(議決通過)

三十三 組織審查會案(議決一面規定審查會章程一面分組審查交付審查各案)

河北省縣教育局司長遴薦辦法

關於各種規章事項

關於教育革新專項

- 一 令各教育局各教育會奉大學院令發教育會條例仰知照
- 二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大學院令發北平大學區組織大綱仰知照
- 三 令各縣長遵照遵奉教育局辦法迅速辦理具報
- 四 令各縣長調查平民學校及其他社會教育機關
- 五 令各教育局各學校奉省令准河北省黨務指委員函檢定黨義教師仰遵照
- 六 令遼化縣縣長呈報黨務指委會函請取消宣講所查宣講所為社會教育之一在未整頓以前不能取消仰知照
- 七 令定興縣呈送講習所辦理情形及簡章准備案
- 八 令安平縣呈復組織小學職教員訓練班仰督飭所屬徹底研究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 九 令懷安縣教育局呈送假期演習會簡章仰照所示辦理
- 十 令曲周縣教育局呈擬添設幼稚園及幼稚師範科事屬可行惟須妥選人才創辦
- 十一 令曲周縣教育局呈報設立初小學教員演習會及考試簡章仰積極籌劃進行
- 十二 令阜城縣教育局呈送教育整頓計劃仰切實進行
- 十三 令大城縣縣長呈報在縣署創設平民學校准備案並籌備推廣普及
- 十四 令大名縣縣長呈請將鎮署營田廟地撥作設立職業學校經費仰從詳籌劃具覆候核
- 十五 令大城縣呈報開辦講習會及簡章准予備案惟黨化教育講習會應改為三民主義講習
- 十六 令元氏縣呈報擬定組織黨義訓練班准備案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 十七 令高陽縣教育局呈報組織黨化教育講習會并簡章准備案惟須改名三民主義講習會
- 十八 令豐潤縣呈報教育行政委員會組織情形准備案仰仍遵照新章呈報候委
- 十九 令龍關縣呈送黨化教育演習會及簡章准備案
- 二十 令安平縣教育局呈送講演會課程時間表准備案
- 二十一 令寧晉縣呈報秋假開辦訓練班所擬尚屬妥洽應改爲三民主義講演會
- 二十二 令靜海縣呈送黨義訓練所簡章及教職學員一覽表准備案惟須改名三民主義講演會
- 二十三 令懷源縣教育局呈送黨義研究會及簡章准備案並須請縣指委加以指導
- 二十四 令寧晉縣縣長呈報遼寧等處幼稚教育情形并擬試辦幼稚園一處仰努力實行辦理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二十二五 令懷安縣縣長呈報推廣幼稚教育辦法仰切實進行

二十六 令定縣教育局呈送工作清摺准備案惟訓練班應改為三民主義講習會

二十七 令曲陽等縣教育局呈組織黨義講習會情形並簡章准備案

二十八 令高邑縣縣長呈送小學教員演習會簡章准備案

二十九 令正定縣縣長呈組織黨義訓練班及簡章准備案

三十 令大興縣縣長呈報設立平民學校并送簡章准備案仰切實進行

三十一 令省立小學校校長等呈在該校各級增長黨義二小時并組織三民主義講習會所擬

自屬正當辦法仰將辦理情形具報

三十二 令房山縣縣長呈組織小學職教員訓練班情形並送合影准備案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三十三 令欒城縣縣長呈報假期開辦講習會情形並送科目表准備案

三十四 令平山等縣教育局呈報成立三民主義講習會准備案

三十五 令永清縣縣長呈報組織三民主義訓練班附簡章准備案惟訓練班應改為講習會

三十六 令沙河縣縣長呈報黨化教育訓練班開始情形准備案名稱應改為三民主義講習會

三十七 令深澤縣縣長呈報組織小學教員黨義講習會情形准備案名稱應改為黨義講習會

三十八 令正定縣縣長呈送小學職教員黨義訓練班學生姓名冊准備案應改為三民主義講

習會

三十九 令欒城縣縣長呈報推行義務教育狀況查該縣長辦理義務教育熱心可嘉仰仍調查

失學兒童續籌推廣並將辦理情形隨時具報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四十 令雄縣教育局呈送開辦處及通俗講演社規程所擬大致妥當除通令各教育局彷照辦理
理外應准備案

四十一 令張同倫爲衡東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二 令袁吉柱爲寶坻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三 令鄭淑廷爲襄陽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四 令姚玉成爲獲鹿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五 令張德繼爲霸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六 令張祖蔭爲密雲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七 令黃懷信爲河北省立第八中學校校長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四十八 令尹全智爲河北省立第四師範學校校長

四十九 令李恩波爲高陽縣職業學校校長

五十 令胡翰真爲玉田縣女師講習所所長

五十一 令劉耀西爲第六女子師範學校校長

五十二 令段詰人爲第十一中學校校長

五十三 令馬敬修爲第二職業學校校長

五十四 令王錦爲第五師範學校校長

五十五 令杜守文爲第二職業學校校長

五十六 令閻玉振爲河北省立第五中學校校長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五十七 令王佑民爲河北省立第十五中學校校長

五十八 令徐聯翔充灤陽縣縣立中學校校長

關於常處理事項

一 呈國民政府報告本廳於十月十二日遷移北平舊國務院辦公（呈大學院北平政治分會）

省政府平津衛戍司令部同）

二 呈大學院爲法政專門學校送呈畢業生分數表證書等件請予驗印備案

三 呈復省政府達令核議天津特別市教育局擬行接管市區省縣立各學校及各教育機關請

鑒核

四 呈復省政府奉令擬具佃農保護法修正案擬請呈復國府通飭各省區查明佃農現狀參酌

修訂

五 諸各學校各教育局各圖書館准省府秘書處函送慶祝旗幟燈籠式樣并歌詞仰知照

六 冀河北省黨務指委會請檢寄黨義書籍圖表

關於通常辦理事項

七 函省府秘書處已派專員辦理宣傳事項

八 令蔚縣縣長呈送教育經費保管處暫行規程仰候彙案核辦

九 令灤陽縣縣長呈送各校狀況清摺仰督同教育局長切實辦理

十 令灤陽縣縣長呈報設立中學情形准備案

十一 令第二女師範學校呈報添設附屬小學請指撥開辦經常各費仰製備各種表冊及詳細

計劃書呈廳候核

十二 令南宮等縣呈送學生分數表准備案

十三 令景縣等教育局呈送學校狀況表准備案

十四 令新樂等縣呈送新生履歷表准備案

關於常處理事項

十五 令徐水縣公民張遇春等呈請組織教育促進會准備案

十六 令寶坻等縣呈送學生課程表請考畢業准舉行考試

十七 令永年縣縣長呈報天主堂設立男女小學各一處情形准備案

十八 令留日學生經理員發管理留日學生事務規程

十九 令留日學生經理員及各學校發給留學證書規程

二十 令法政專門學校工業專門學校並函河北北洋兩大學奉大學院令頒發更名改姓規則

仰知照

二十一 令河北省立第十八中學校接收舊京兆黃村職業學校

二十二 令河北省立工業專門學校附設染織學校改名第一職業學校并發鉛記

關於常處事項

- 二十三 令甲種工業學校改名第二職業學校并發鈐記
- 二十四 令天津甲種商業學校改名天津公立職業學校并令自刊鈐記
- 二十五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准內政部電開定孔子誕日爲紀念日仰遵照
- 二十六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奉國府令據審計院呈嗣後私人捐款慶弔往還不得作正開支仰遵照
- 二十七 令各學校奉大學院令發軍事教官條例仰知照
- 二十八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省令准國府軍委會發軍事教官服務條例仰知照
- 二十九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發奉中央執委會江電訓政綱領六項仰知照
- 三十 令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奉省令發國府修正禁烟委員會組織條例仰知照

關於

通

常

處

理

事項

三十一 令直轄各學校迅即遼照前發四項調查表即日照式填報

5
2
1



河北省政府教育厅

重要工作报告

民国十七年十月

526-
718-
=11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十七年十一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河北省人民政府教育廳印

D
576.92
5
3 0590 6360 6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十七年十一月份重要工作報告表 十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填報

關於本廳提案事項

一 省立法政專門學校學生胡學譽韓錦雲等被捕案（決議由教育廳函天津特別市政府詢探真相）

二 省立第一女子師範學校校長請撥三大處爲校址案（決議由財政廳將天津舊址劃一部

與警備司令部請警備司令部將三大處劃歸女子師範）

三 保定省立第二模範小學第二師範附小及第二女師附小教職員因要求增加薪俸減輕鐘點突然罷課案（決議鐘點不准減少薪俸由校長在預算範圍內酌加）

四 前經本廳提出議決交付編審委員會審查之二案（一）河北省中等學校校長任用暫行規程（二）河北省政府教育廳暫行視學規則昨奉大學院令應呈院審核擬將兩案撤回案（決

關於本廳提案項

議先付法規編審委員會審查)

五 據第一中學校長馬千里呈以前教育廳借用洋二千元乞全數發還案(決議交財政廳審

覆)

六 河北省十七年度教育經費增加預算案(決議照審查案修正通過)

七 擬請將天津博物院經費改由省庫按月籌撥案(決議改天津博物院為河北第一博物院

每月經費由省庫籌撥)

八 省立通俗圖書館房屋傾坍請撥款修葺案(決議照撥)

關於

務廳會議事項

- 一 本廳十七年度教育經費預算案（議決全年總數為二百〇八萬元聲明擬加平民教育義務教育社會教育特殊教育經費四十八萬元分呈省部）
- 二 平民學校計畫大綱審查案 議決先付油印下次會議解決）
- 三 河北省及各縣市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審查案（議決通過）
- 四 請將天津博物院經費改由省庫按月籌撥案（議決提出省府會議）
- 五 徵集宣揚黨義改良風俗之詞曲詩歌聯語簡章案（議決通過）
- 六 整頓通俗講演所簡則案（議決通過）
- 七 各校積欠及損失解決辦法案（議決核計總數提出省委會）
- 八 各廳教育行政會議案（議決主管各科會同籌備）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 九 整理水產學校案(議決函聘王文泰爲籌備主任)
- 十 學校教育補助社會教育辦法案(議決通過)
- 十一 發起中等學校黨義演說會案(議決通過)
- 十二 各縣籌畫社會教育經費案(議決通令籌畫)
- 十三 挽令各縣遴選通俗演講員來平受訓練案(議決籌備辦法)
- 十四 各縣籌備民衆閱報辦法案(議決通過)
- 十五 本廳編審委員會暫行簡章(議決通過)
- 十六 推廣平民教育計畫大綱案(議決通過)
- 十七 第二女師範校長問題案(議決派王金緩暫行兼代負責整頓)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十八 保定小學教員協會爭薪問題案(議決提出省會)

十九 提高教員待遇案(議決交付審查)

二十 河北省中小教職員待遇暫行規程(議決通過)

二十一 河北省教育委員會暫行規程(議決通過)

二十二 河北省縣視學暫行規程(議決先付審查)

二十三 河北省全省教育局長會議簡章草案(議決先行審查)

二十四 天津通俗圖書館請附設兒童圖書館案(議決照准)

二十五 各學校請領冬季煤炭費案(議決按照原請數目切實核減提出省會)

二十六 各學校請領臨時費案(議決按照原請數目切實核減提出省會)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二十七 關於中等學校黨義演說會備置獎品請許判員提議案

二十八 河北省市縣教育委員會暫行規程(議決付審查)

二十九 河北省縣教育經費委員會規程(議決付審查)

關於各種規章事項

一 河北省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

二 河北省各縣市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

三 整頓通俗講演所簡則

四 河北省學校教育補助社會教育辦法

五 河北省各縣籌辦民衆閱報辦法

六 本廳編審委員會暫行簡章

七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推廣平民教育計畫大綱

八 河北省中小學教職員待遇暫行規程

九 河北省縣教育委員會暫行規程

十 河北省中等學校黨義演說會簡則

關於各種規章事項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 一 呈教育部遼飭所屬組織擴充教育委員會候復彙報
- 二 呈教育部實施民衆補助教育案業經轉飭各縣教育局及直轄各學校一體舉辦
- 三 呈教育部省政府呈送遼撫省市縣各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請准備案
- 四 函省府秘書處派員出席圖書館籌備會
- 五 函各書局爲推廣民衆教育擴充天津通俗圖書館請盡力捐助民衆讀物
- 六 函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圖書館送省府發宣傳品六種仰查照張貼
- 七 令各縣教育局各直轄學校奉發學校教育補助社會教育辦法仰切實進行
- 八 令各縣教育局各中小學校奉大學院令發申小暫行條例仰遵照
- 九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發實施民衆教育補助議決案仰遵辦具報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 十 令各中學校各教育局發徵求宣傳黨義改良風俗之詞曲詩歌聯語章程仰遼辦彙呈審核
- 十一 令各縣長發整頓通俗講演所簡則仰轉令教育局照印分發各講演所遵照
- 十二 令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爲令發推廣平民學校計畫大綱仰遼辦具報
- 十三 令各中學校發黨義演說會簡則仰遼辦
- 十四 令各縣教育局據雄縣教育局呈擬辦理民衆閱報及通俗講演等抄發規程仰照辦
- 十五 令各縣長(除通縣寶坻順義)本廳已派視學等十六人分八路赴各縣視察
- 十六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發黨義書籍名稱冊數詳細具報
- 十七 令各學校仰將該校新購黨義書籍名稱冊數詳細具報
- 十八 令天津等五十縣縣長教育局發推廣平民學校計劃指定五十縣先行試辦仰遼辦依限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具報

- 十九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派視學等分任視察各校及各縣學校仰知照
- 二十 令各縣長各教育局發籌辦民衆閱報辦法仰依限進行具報候核
- 二十一 令各縣教育局教育會前發教育會條例凡在教育會未成立地方應由教育局辦理
- 二十二 令景縣縣長呈設立通俗講演所附送簡章准備案
- 二十三 令元氏縣縣長呈送三民主義講習會名冊准備案
- 二十四 令涿鹿縣教育局呈組織三民主義講習會附送簡章准備案
- 二十五 令贊皇縣呈報舉辦黨義講習會應准備案
- 二十六 令慶雲縣縣長呈復組織通俗講演所情形仰速籌設具報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二十七 令永清縣呈送三民主義講習會畢業名冊准備案

二十八 令高陽縣呈組織教育會情形查會員資格多有不合應按新頒教育會條例另組呈核

二十九 令深縣縣長據呈黨化教育講習會情形准備案惟須改名三民主義教育講習會

三十 令大城縣長呈報整頓通俗講演所情形准備案

三十一 令盧龍縣長呈復辦理通俗講演所情形准予變通辦理

三十二 令懷柔縣縣長呈報組織通俗講演所情形仰即積極籌辦具報

三十三 令磁縣縣長呈擬廣設閱報處三步辦法准備案並隨時具報

三十四 令臨城縣教育局呈報進行幼稚教育情形

三十五 令第三女師範校長報開學日期及三民主義講習會情形准備案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三十六 令第十七中學校呈黨化教育實施大綱及委員會簡章等四種妥切可行准備案

三十七 令滿城等縣縣長教育局長視學王金綱暫代第二女師校長改派張子喻前往視察

三十八 令第二女師範學校委任王全綏兼任校長李錫錦兼任教務主任王世明訓育主任楊

醒兼任代事務主任

三十九 令林世選充獲鹿縣立女子師範講習所所長

四十 令程維新充十二中學校長

四十一 令曹乾元充第四中學校長

四十二 令梁繩筠充第二師範校長

四十三 令黃淑範充第二女師校長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四十四 令董維新充豐潤縣立中學校長

四十五 令張耀充第五師範校長

四十六 令郝繼曾充十六中學校長

四十七 令張長治充完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八 令程印章充沙河縣教育局局長

四十九 令臧振華充曲陽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 令杜家珍充懷柔縣教育局局長

五一 令馬光祿充宣化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二 令郭鳳琴充高邑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五十三 令王汝霖充昌平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四 令宋治安充隆平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五 令郭慶龍充靈壽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六 令楊翼充新鎮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七 令王瑞麟充豐潤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八 令田恩銘充文安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九 令李城華充良鄉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 令郭士驥充元氏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一 令宋大任充東明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六十二 令連德純充易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三 令孫世任充濮陽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四 令常如勝充阜城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五 令李慶源充平山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六 令王守禮充淶源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七 令常振經充新河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八 令張希賛充蔚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九 令馬濤充冀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 令孫德裕充河間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教育貢革新事項

- 七十一 令張瀛洲充唐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二 令李潤生充定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三 令游保忠充永年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四 令劉路通充井陘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五 令王雲奇充平鄉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六 令華正儒充固安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七 令吳振禮充涿鹿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八 令朱名揚充雞澤縣教育局局長
- 七十九 令朱尊傑充陽原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新教育改革事項

- 八十 令吳坦充徐水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一 令張瑞圖充深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二 令郭玉英充鉅鹿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三 令宋本榮充饒陽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四 令瞿鳴九充雄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五 令趙果權充鹽山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六 令任兆祿充清河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七 令龐廷章充博野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八 令李因培充新城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

八十九 令米良粒充交河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一 令陰廷華充容城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二 令劉策安充樂亭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三 令馬志恒充安次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四 令蔡光仰充吳橋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五 令張英倫充景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六 令李育蒙充安國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七 令李蘊航充廣平縣教育局局長

項目

新草育教於關

關於

九十八 令王琳充蔚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九 令呂稟璫充大城縣教育局局長

教

一百一 令焦增球充束鹿縣教育局局長

育

一百一 令王說夢充正定縣教育局局長

革

新

事項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一 呈省政府本廳開辦費用收支數目清冊請備案

二 呈省政府呈復通縣城鄉代表電控孫葆光運動當選教育局長一案業令該縣贊委會會查

呈報

三 咨財政廳送本廳開辦費用收支數目清冊及收據簿請即核銷

四 函河北等大學奉令准中央研究院搜集各地氣象附送調查表請填復

五 令第二女師第二師第二種範小學擴保定小學教員協會呈明開會真相令仰遵照

六 令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部令定教育經費辦法劃定社會教育經費仰遵照

七 令各直轄學校准財廳咨發請款憑單式樣仰查照辦理

八 令各直轄學校圖書館准財廳咨請將凡在省庫支款校館先編預算送廳彙咨仰遵照

關常通理事項

九 令各縣教育局據世界書局呈送千字課本內容尙妥善仰轉飭各平校採用

十 令各直轄學校縣教育局奉令知改察哈爾爲省口北十縣書歸該省自十八年一月一日起

移交仰即知照

十一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准中法文化出版交換所函索出版仰即擇優選送

十二 令安新等縣據呈送畢業學生履歷表准舉行畢業試驗

十三 令唐縣等縣長據呈送新生履歷表准備案

十四 令行唐等縣據呈報各校現在狀況仰切實整頓詳細具報

十五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令知國務會議議決各官吏違法犯職准照黨員督警條例

辦理仰知照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十六 令各直轄學校奉部令抄發工商部函請匡助工商訪問局研究材料仰遵照

十七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部發國府參軍處條例仰知照

十八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部發修正中央銀行條例仰知照

十九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部令各機關支付預算書多未按期編造仰即遵照

辦理

二十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縣組織法仰知照

二十一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發國民政府組織法仰知照

二十二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部令凡遇私人捐款及慶弔往還不准作正開支

仰即遵照

關於常處理事項

二十三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縣組織法分期施行一覽表仰遵照

二十四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發國貨棉毛織品調查表仰一體購用

二十五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長奉發故宮博物院組織法仰知照

二十六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禁烟法及施行條例仰遵照

二十七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發國府文官處條例仰知照

二十八 令各縣長奉令准中央指委會議決司法院即將成立所有特別法庭應即取消仰遵照

二十九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知對於奔競請託及私人推薦嚴加取緝以肅官常仰遵

照

三十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申誥政務官不准兼薪事務官不准兼差仰遵照

關於常理處事項通三十一

令直轄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奉發故宮博物院理事會條例仰知照

三十二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奉發禁烟法及施行條例仰知照

三十三 令省立各學校各校學生動用公款應由各校嚴加制止仰遵照

三十四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奉省令知委陳玉麟劉人瑞爲有林壁局正副局長仰

知照

三十五 令直轄各學校各圖書館奉院令准審計院送四種法規仰遵照

三十六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共產黨人自首法仰知照

三十七 令各直轄學校教育局奉令知各機關不准逕扣黨費應由黨員自行繳納仰遵照

三十八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縣教育局奉部令發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

關於通常辦理項事

表仰知照

三十九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部省令發中國銀行條例仰知照

四十 令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准中國革命功勳子女就學免費審查委員會發電啓用章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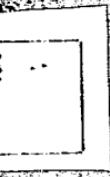
成立日期及常務委員名數仰知照

四十一 令各直轄學校省立圖書館各縣教育局奉省令飭依照審計法施行細則編造預算仰

遵照

四十二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教育局奉國府令知設置衛生局仰知照

四十三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准工商廳咨送第一工廠出品表仰提倡購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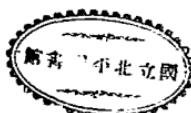


河北省政府教育厅
重要工作报告

民国十七年十二月

526.9
718-
-12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



河北省教育廳十七年十二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河北省 政府 教育廳 印

✓

D
526.82
718-5
312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七 年十一月份重要工作報告表

十七

年十二

月三十日填報



3 0511 7763 6

關於本廳提案項

第二通俗圖書館案(決議照辦)

- 六 河北省立各中等學校及圖書館請領臨時費案(決議交付審查)
- 七 擬將天津通俗圖書館改名省立第一通俗圖書館並以舊京兆通俗教育館經費創設省立

- 三 舊京兆區各學校請領冬季煤炭費案(決議交付審查)
- 四 河北省立第六師範請領開辦費案(決議交付審查)
- 五 河北省立各中等學校及圖書館請領臨時費案(決議交付審查)

- 一 河北省中小學校教職員提高待遇案(決議通過)
- 二 舉行地方教育行政會議案(決議通過)

關於本廳提案項

八 教育廳秘書時作新等科長王九思等視學魯世英等十四員擬請由省府按章呈薦國府行

政院准予任命案(決議各廳處彙案辦理提出會議)

九 第一第二職業學校第一中學校第三女師範學校請增經常臨時各費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 省立學校駐軍損失請發修補費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一 清理省立學校經費積欠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二 河北省政府教育廳第一次全省地方教育行政會議經費預算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三 擬訂出洋留學生公開考試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四 河北省縣教育局局長薪俸標準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五 請撥補十二年度以後男女各師範開辦費案(決議交付審查)

關於本廳提案事項

十六 繼撥第一通俗圖書館經費積欠請併案討論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七 第二十中校呈請撥款興工案(決議交付審查)

十八 清理前教廳積欠案(決議不能補發)

十九 請限制發掘古物以保文化案(決議通過)

二十 查明北平聾啞學校成績甚佳應否由省庫按月補助案(決議每月補助一百元)

二十一 挺定河北省立第一博物院簡章草案(決議院歸省府直轄章程交法規委員會審查)

二十二 天津特別市小學教職員聯合會呈請將各官立小學劃歸市府管轄案(決議自十八

年一月一日起將天津內各官立小學劃歸天津特別市政府)

二十三 第十五中學校呈請增加本年經費預算案(決議交付審查)

國於本廳提案事項

二十四 擬訂水產學校改組計劃請核議施行案(決議交付審查)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一 駐英使館請發積欠學費案(決議併案呈省府辦理)

二 河北省縣視學暫行規程(議決通過)

三 河北省地方教育行政會議簡章(議決通過)

四 本廳及各校一律著制服案 議決自春季起一律用國布或國綢制服

五 省立各校積欠經費及修補費案 議決由各科合辦提出省會

六 本廳公役勤務訓練班辦法(議決由第四科酌辦)

七 籲辦書畫展覽會案(議決擬訂辦法提出省會)

八 舊京兆通俗教育館改辦通州通俗教育館案(議決天津通俗圖書館改為省立第一通俗

圖書館以歸京兆通俗教育館經費創設省立第二通俗圖書館館址撥設通縣經費兩館平均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 提出省會)
- 九 刊行本廳行政紀要
- 十 視學報告(議決組織審查委員會)
- 十一 河北省立小學校(議決派盧璇瑜接充小學校校長)
- 十二 第四中學請遷移唐山分校案(議決照准)
- 十三 第八中學請增加預算案 議決彙案核辦
- 十四 各縣教育局長薪俸標準等級案(議決三等九級提出省會)
- 十五 嚴禁中外人掘發古物以維文化案(議決提出省會)
- 十六 捐資興學獎勵案(議決新章未頒布前由廳長先行酌獎扁額)

關於廳務會議事項

十七 審查視學報告辦法（議決擇要辦理）

十八 印刷徵集聯語並通俗教育講演大綱參考第二集（議決照印）

十九 本廳教育公報投稿審查案（議決由公報處審查）

二十 本廳移交辦法（議決預備結束請省府通知北平大學接收）

關於各種規章事項

- 一 河北省縣視學暫行規程
- 二 河北省縣教育委員暫行規程
- 三 河北省各縣教育款產經理委員會規程
- 四 河北省中山小學教職員待遇暫行規程
- 五 河北省地方教育行政會議籌辦委員會簡章
- 六 河北省地方教育行政會議規程
- 七 河北省地方教育行政會議提案辦法
- 八 河北省捐賞與學優獎暫行規程(呈教育部核定)
- 九 本廳公役勤務訓練班辦法

十 河北省中等學校校長任用規程(呈教育部核定)

關於各種規章事項

關於教育貢革新事項

- 一 呈教育部爲擬定本廳視學規則請鑒核
- 二 呈教育部爲擬定中等學校校長任用規程請鑒核
- 三 呈教育部爲擬具捐資興學褒獎規程請核定
- 四 呈教育部送本廳頒布推廣平民教育計劃大綱及各縣籌辦民衆閱報辦法請備案
- 五 呈教育部送河北地方教育行政會議規程請備案
- 六 呈教育部送各項教育規程請備案
- 七 呈教育部呈復遼飭各級學校注重演習民權初步
- 八 呈教育部省政府送擬定縣視學及縣教育委員各暫行規程請備案
- 九 呈省政府送擬定本省各縣教育款產經理委員會暫行規程請備案

十一 呈省政府彙報新委各校校長履歷表

十二 函河北南開兩大學爲奉發大學黨義教師檢委會條例

十三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爲奉部令發熊哲身建議組織國貨提倡會并贊用辦法仰知照

十四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爲奉部令注重演習民權初步仰遵照

十五 令各教育局爲奉發指導及設置黨報條例仰遵照

十六 令各師範學校各教育局爲令知訂於十八年一月七日舉行教育行政會議

十七 令各師範學校各縣長各教育局爲令發地方教育行政會議籌辦委員會簡章及提案辦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法

於教育革新事項

- 十八 令各縣長各教育局爲令發縣視學暫行規程及縣教育委員會暫行規程仰遵照
- 十九 令各縣長各教育局爲令發河北各縣教育款產經理委員會暫行規程
- 二十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爲據視學報告各校國文一科教材太舊亟應切實整頓仰遵照
- 二十一 令各縣教育局發通俗講演大綱及參考仰遵照轉發
- 二十二 令各直轄學校各縣教育局發革新聯語第一集仰轉印宣傳
- 二十三 令各校各圖書館博物院各縣教育局發制定春秋書畫展覽會簡章及出品規則仰遵
- 照
- 二十四 令各縣長各教育局爲令發河北省及各縣市義務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
- 二十五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電知檢定黨義教師委員會訂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第三次

檢定試驗仰遵照

二十六 令各中等學校爲令知籌備舉行黨義演說會及聯合競賽仰遵照

二十七 令第十三中學校呈報組織擴充教育委員會准備案

二十八 令第五中學校呈報組織擴充教育委員會情形所擬辦法尙無不合應准備案

二十九 令香河縣縣長呈籌設通俗講演所情形准備案

三十 令隆平縣縣長呈通俗講演所規程准備案

三十一 令任縣教育局長呈改良教育及推廣社會教育情形准備案

三十二 令滿城縣縣長呈妥籌幼稚教育情形仰妥籌進行隨時呈報

三十三 令寧河縣縣長呈擬定推廣幼稚教育辦法仰妥籌進行隨時呈報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三十四 令武強縣縣長呈整頓通俗講演所情形仰遵前令妥籌辦理

三十五 令涿縣縣長呈整頓通俗講演所情形准備案

三十六 令永清縣縣長呈三民主義講習會辦理完竣附呈名冊准備案

三十七 令密雲縣教育局長呈送教育改革建議方案用意甚善惟辦法未盡適宜仰分別遵

三十八 令永清縣縣長呈報組織講演所情形仰迅速籌辦具報

三十九 令香河縣呈復民衆閱報辦法准備案

四十 令完縣教育局呈三民主義講習會辦理完竣准備案

四十一 令磁縣縣長呈三民主義研究會及講習會情形准備案

四十二 令滿城縣縣長呈報成立教育促進會准備案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四十三 令南樂縣縣長呈官莊私立小學校擬行工學互助辦法准予試辦

四十四 令第一師範等校據視學報告應行整頓改進各條仰遵照辦理

四十五 令大興等縣據視學報告摘要錄仰遵照辦理

四十六 令時作新并守文王九思楊秀峰李毓琦爲地方教育行政會議籌辦委員會委員

四十七 函聘盧郁文焦實齋爲保定各校黨義演說競賽會評判員

四十八 函聘鄭震宇李普曾傅築夫爲通州各校黨義講演競賽會評判員

四十九 函聘楊亦周劉天素莫子震爲天津各校黨義演說競賽會評判員

五十 函聘屈凌漢張厭如郭飛爲正定各校黨義演說競賽會評判員

五十一 令吳中藩充定興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教育革新事項

五十二 令王懷珍充成安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三 令張鴻傑充獻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四 令劉震章充天津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五 令楊普薩充懷安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六 令段永慶充大名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七 令崔景澄充寧河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八 令沈玉蘭充磁縣教育局局長

五十九 令劉宏襄充平谷縣教育局局長

六十 令李宗培充故城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 | | |
|-----|----------------|
| 六十一 | 令魏名山充香河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二 | 令黃玉昌充柏鄉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三 | 令劉呈祥試充南和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四 | 令和夢錫充清豐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五 | 令楊廣譽充灤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六 | 令閻振熙充淸苑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七 | 令王克顯充廣宗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八 | 令鞠瀛充南宮縣教育局局長 |
| 六十九 | 令李耀春充遵化縣教育局局長 |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七十 令孫葆光充通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一 令韓樹猷試充三河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二 令元靜軒充靜海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三 令張元明充甯津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四 令武榮充龍關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五 令秦儒傑充無極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六 令梁鴻濟充蠡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七 令劉松峯充任邱縣教育局局長

七十八 令李如玉充冀城縣教育局局長

關
於
教
育
革
新
事
項

七十九 令馮迺昌充玉田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 令衛樹森充堯山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一 令林鳳喈充欒城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二 令朱同頤充趙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三 令張春煦充東光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四 令陳耀馨充望都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五 令苗思明充任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六 令孟景ழ充武清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七 令張培充邢台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八十八 令李士鴻充涑水縣教育局局長

八十九 令申增充威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一 令曹德臣充南皮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二 令馬毅夫充滄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三 令蕭彥輝試充涿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四 令李國軒充阜平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五 令張錫寶充長垣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六 令張朝政充晉縣教育局局長

九十七 令張朝政充晉縣教育局局長

關於教育革新項目

九十七 令申寶珍充曲周縣師講所所長

九十八 令郭空鎮充雄縣師講所所長

九十九 令宋錫純充獻縣師講所所長

一百 令華澤沅充第一通俗圖書館主任

一百一 令張國貴充第二通俗圖書館主任

一百二 令慮璇瑜充省立小學校長兼省立女子小學校長及第一幼稚園園長

一百三 電令各縣教育局長各師範學校地方教育行政會議暫緩辦理

關 通 常 處 理 項 事

一 呈省政府逕令轉令各校各教育局隨時查察假借中央執委會名義售書詐財情事

二 呈省政府據灤縣各校電陳縣指委惡劣事迹請由鈞府轉咨省黨指委會查核請鑒核

三 呈省政府呈復省指委赴日留學援例資助應遵照向例籌撥

四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部令發各省市教育行政機關儘先任用黨員仰遵照

五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國府委員隨從官吏條例仰知照

六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知總理葬期仰敬謹知悉

七 令各直轄學校圖書館博物院各教育局奉部令事務官不得兼差職特殊之規定仰遵照

八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部令各機關公款應轉存中央銀行仰遵照

九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部令知上海中央銀行開幕仰知照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 十一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部令知革命軍編部發行之中行臨時券刻正籌辦法仰知照
- 十二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綁匪條例仰知照
- 十三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發限制拍發官軍電報辦法仰知照
- 十四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圖書館博物院奉部令務須尊重預算仰遵照
- 十五 令口北十縣縣政府教育局奉令口北十縣定十二月一日交由察省接收仰遵照
- 十六 令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籌設苗圃廣勸植樹仰遵照
- 十七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知鐵道部長就職啓用印信日期仰知照
- 十八 令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公文程式條例仰知照

關於常理處事項

十九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發立法院議事規則仰知照

二十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豫陝甘賑委會組織條例仰知照

二十一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部令以孔子誕日爲紀念日學校停課講演事迹仰遵照

二十二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發考試院編輯局條例仰知照

二十三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知近有假借中執會宣傳部名義售書詐財情事如發見

即依法究治仰知照

二十四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知內政次長兼代部務並就職任用印信日期仰知照

二十五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知衛生部長就職啓用印信日期仰知照

二十六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知國府行政院啓用印信小印等日期仰知照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二十七 令各專門及中等學校奉部令發中央研究院組織法仰知照

二十八 令各直轄學校各圖書館及駐日留學經理員奉發議決算辦法仰遵照

二十九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發鐵道部組織法仰知照

三十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圖書館博物院奉發廢除舊歷普用新曆議決案仰遵照

三十一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奉令禁止上海國民星刊仰嚴爲檢查

三十二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圖書館博物院奉令催繳所得捐並抄條例仰遵照

三十三 令各校各教育局奉部令發關於學生更名改姓辦法佈告仰遵照

三十四 令各省立師校各縣政府各縣教育局令知本廳奉令移交北平大學所有地方教育行

政會議事務自應一併移交仰知照

關於常通處理事項

三十五 令各直轄學校各教育局圖書館通令規定國布短服於明春施行以爲永久法式并由本廳儘先實行仰遵辦

三十六 會令第六師範學校等奉省令委員會通過十七年度增加預算案仰遵辦

三十七 令通俗圖書館呈閱覽情形并擬創兒童圖書館附呈預算等情兒童閱書無容另設應

准附設兒童閱覽部開辦費查明再核

三十八 令清苑等縣據送學生畢業分數表准備案

三十九 令行唐等縣據送學生履歷課程表等應准舉行畢業

四十 令任邱等縣據呈招生履歷准備案

